证券代码:000596、200596　证券简称:古井贡酒、古井贡B　公告编号:2020-037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事先做好出席登记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0年12月11日上午9:30;

2. 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3日。

B股股东应在2020年12月3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12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药都大道1599号亳州宾馆宴会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5发行数量;

2.6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7限售期安排;

2.8上市地点;

2.9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7.关于控股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
2.07	限售期安排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7.00	关于控股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到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12月10日上午9:00-下午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1、2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五)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参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安徽省亳州市古井镇

邮政编码:236820

联系电话:0558-5358615

传真号码:0558-5710099

联系人:蒋召敏

电子邮件:gjzqb@gujing.com.cn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通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596,投票简称:“古井投票”。

2.意见表决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2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2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			
2.07	限售期安排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7.00	关于控股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种类:□A股 □B股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2020年月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175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54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31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4,548,724股(含本数)公司A股股票。公司与上述特定对象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其中上海通允企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上海通允”)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支付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认购保证金人民币2,375万元。公司又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1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1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终止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后由于公司未能按期偿还上海通允向公司支付的股份认购保证金人民币2,375万元,上海通允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徐汇法院”)提起诉讼申请,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及子公司股权被冻结,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徐汇法院扣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22日、2020年9月18日、2020年10月20日发布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及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暨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37)、《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孙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及新增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55)、《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账户及银行账户被扣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63)。

近日,公司收到徐汇法院发来的《执行裁定书》【(2020)沪0104执3084号】,(以下简称“《执行裁定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执行裁定书》的基本情况

申请执行人:上海通允企业发展中心

投资人:范丽华

被执行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安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上海通允企业发展中心与被执行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中,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2020)沪0104民初13743号民事调解书,责令被执行人在规定的期间内履行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全款履行。本院于审理过程中,以(2020)沪0104民初13743号民事裁定依法冻结了被执行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商赢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900万元)、商赢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以及上海商赢乐点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15,000万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四条、第二百四十七条规定,裁定如下:

(一)评估、拍卖被执行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商赢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900万元);

(二)评估、拍卖被执行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商赢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三)评估、拍卖被执行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商赢乐点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裁定的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已与上海通允就和解方案达成一致,现正在积极推进相关程序,公司将力争尽快解决相关事宜并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0)沪0104执3084号】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2020-064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主席唐国良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1%。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唐国良先生拟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3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25%),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唐国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00	0.0001%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3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当前持股股份来源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00股,资本公积金转增300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唐国良	不超过:325股	不超过:0.00002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25股	2020/12/17 ~ 2021/6/12	按市场价格	集中竞价及资本公积转增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唐国良先生可能依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在本计划减持期间内,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督促本次拟减持的监事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0-055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44,25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11月3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9号)核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都银行”)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61,225,134股,并于2018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为3,612,251,33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251,026,2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61,225,134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计244,250股,共涉及10名股东,锁定期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4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0年11月30日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该部分股东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被中国证监会受理后,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包括继承、法院裁定等)受让本公司股份形成的新增股东,其承诺自成都银行股份过户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成都银行股份,同时该股份锁定期需满足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12个月,即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4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本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本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被中国证监会受理后,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包括继承、法院裁定等)受让本公司股份的新增股东承诺:自成都银行股份过户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成都银行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认为:

成都银行本次限售股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成都银行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成都银行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44,250股,占本公司股本总数的0.0068%;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11月30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四川信达贸易有公司	62,100	0.0017%	62,100	0
2	中铁二院(成都)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1,800	0.0006%	21,800	0
3	刘涤军	44,650	0.0012%	44,650	0
4	刘彦敏	44,650	0.0012%	44,650	0
5	刘翎	44,650	0.0012%	44,650	0
6	程燕	7,600	0.0002%	7,600	0
7	廖家平	5,900	0.0002%	5,900	0
8	廖月英	5,900	0.0002%	5,900	0
9	俞光华	5,000	0.0001%	5,000	0
10	孟航宇	2,000	0.0001%	2,000	0
合计		244,250	0.0068%	244,250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812,439,800	0	812,439,80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40,062,100	-83,900	239,978,200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4,914,666	-160,350	14,754,316
	4.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650,000,000	0	650,00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717,416,566	-244,250	1,717,172,31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894,834,768	244,250	1,895,079,01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894,834,768	244,250	1,895,079,018
股份总额		3,612,251,334	0	3,612,251,334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0-017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2020年11月0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2020年11月0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注册资本、企业类型的变更登记,并备案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领取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58762442G

名称: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茸江路785号

法定代表人:刘会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248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0 年07月08日

营业期限:2010 年07月08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食品流通,食品生产,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餐饮企业管理,食用农产品、厨房设备、电器设备、电子产品、百货、服装鞋帽、广告灯箱、包装材料的销售,粮食收购,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自有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广告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0-068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4日在公司办公楼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1月16日以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发出。股份公司董事共计8人,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共8人,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过参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表决涉及关联董事回避的,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外,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为一致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7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董事人数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71)。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董事人数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3.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072)。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董事人数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0-069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16日以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11月24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佩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占监事会全体成员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占监事会全体成员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0-070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2021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拟授信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银行	授信额度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30,000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五爱支行	10,000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
合 计		50,000

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保函、开具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银行资金池等业务。

以上拟申请的授信额度是公司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最终融资金额仍需与银行进一步协商后确定,相关融资事项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该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及和抵质押的其他条件由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公司视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进行融资,事后向董事会报备,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以上授信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0-071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收益,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公司将谨慎考察和确定委托对象、理财产品,在选定委托方及具体产品后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内容及进展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投资产品及委托对象方面,公司财务部门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尽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财务部门将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委托理财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等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保障投资安全的前提下,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0-072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2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2月10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民祥路29号)二楼会议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2月10日

至2020年12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0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五日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